

上编

老子  
和中国古典道学



## 目录

序论	/ 7
第一章 老子生活的历史时代	/ 11
第一节 夏禹前是原始公社 夏启后成为奴隶制	/ 11
第二节 商和西周是典型的奴隶社会 实行公田奴隶制	/ 13
第三节 铁的发现和冶铁技术的发展	/ 15
第四节 春秋也是奴隶社会，实行私田奴隶制； 春秋末年到战国是新兴封建变革时代	/ 16
第五节 老子生活在春秋奴隶社会的末叶	/ 22
第二章 老子其人和中国古典道学的时代特色	/ 28
第三章 中国古典道学的思想来源	/ 33
第一节 从特种物质本原论到“物质一般”的“道”	/ 33
第二节 从自然天道观到“道”的总规律	/ 35
第三节 阴阳概念从事物现象的原因成为哲学范畴	/ 39
第四节 社会知识和自然知识的最一般的概括和总结	/ 40
第五节 传统语言思想的继承和发展	/ 42
第四章 中国古典道学创始发明的三个阶段	/ 47
第一节 口授心传的创始阶段	/ 47
第二节 “发明序其指意”的简本《老子》阶段	/ 49
第三节 “发明序其指意”的《上下篇》阶段	/ 60
第五章 老子的人生论	/ 83
第一节 “域中有四大而人居其一”	/ 83
第二节 理想人格“圣人”和“士”	/ 86

---

第三节 老子的伦理道德观	/ 88
第四节“学者日益”“善于为道”“死而不亡”	/ 91
第六章 中国古典道学体系的论证方法	/ 94
第一节 关于本体论的论证	/ 94
第二节 关于矛盾学说的论证	/ 96
第三节 关于认识论的论证	/ 98
第七章 老子的社会政治思想	/ 102
第一节 反对奴隶主贵族	/ 102
第二节 反对镇压奴隶	/ 103
第三节 反对过份的压迫剥削	/ 104
第四节 反对孔孟之道	/ 105
第五节 反对奴隶制的改革，主张根本变革奴隶制	/ 108
第六节 争取人民的策略	/ 109
第七节 理想化的新兴封建制	/ 111
第八章 老子思想的局限性	/ 114
第九章 中国古典道学在历史上的发展	/ 116
第一节 杨朱的“为我”学说	/ 116
第二节 稷下之学和黄老学派	/ 118
第三节 刑名之学	/ 121
第四节 前期法家	/ 124
第五节 《周易》阴阳学说	/ 127
第六节 “冒孔之名以败孔之道”的荀况思想	/ 134
第七节 刑名法术之学	/ 141
第八节 庄周对老子的篡改，道家的异流	/ 145
第九节 名家是道家的别派——庄周的对派	/ 147
第十节 “黄老于汉”	/ 155
第十一节 “违儒家之说 合黄老之义”的王充思想	/ 158

---

第十二节 唯物的唯理论魏晋玄学	/ 161
第十章 年表	/ 168
第一节 中国古史分期表和西周、春秋、战国	/ 168
第二节 老子年表	/ 177
后记	/ 178



## 序 论

《老子和中国古典道学》是在《老子研究》(江西人民出版社 1994 年 10 月第一版)和《老聃 老子 太史儋 道德经》(齐鲁书社 2001 年 9 月第一版)的基础上研究了 中国古典道学的 创始发明及其在历史上的发展写成的。其中主要观点除上述两书外还曾以《论老子哲学思想》发表于《中国哲学史论文集》第一辑(山东人民出版社 1979 年版),以《论战国名家哲学思想》发表于《中国哲学史研究》(1984 年第二期)和以《老子哲学体系论证的方法》发表于《江西社会科学》(1987 年第二期)。

这个研究得出了某些见解,论定了下列几点:

一、春秋是一个奴隶制改革时期,是封建变革的前夜,奴隶制是经由土地奴隶国有化,公田奴隶制,到土地奴隶私有化,私田奴隶制,然后解放奴隶为农民,形成地主与农民的关系,乃成为封建制的。

齐国的“相地衰征”(《国语·齐语》)晋国的“作爰田”(《左传》僖公十五年)鲁国的“初税亩”(《左传》宣公十五年)楚国的“书土田”(《左传》襄公二十五年)郑国的“作封洫”(《左传》襄公三十年)都是实行的土地奴隶私有化,私田奴隶制是私田奴隶制的改革,而不是对地主所有制的承认。

鲁国的“三分公室”(《左传》襄公十一年)和“四分公室”(《左传》昭公五年)季孙、叔孙、孟孙氏解放奴隶为农民,实行征租办法,历史上才第一次出现新兴封建变革的生产关系。

然而封建社会的新纪元,考虑到各诸侯国政治经济发展的

不平衡而这个变革又多完成于战国，则在全体上把这个奴隶制和封建制的分期定在春秋战国之交还是适当的。

这进一步论证和肯定了郭沫若对这个古史分期划分的正确性，合理地讲清了奴隶制转变为封建制的特定过程，而纠正了郭沫若提出的所谓“有了私田，也便有了地主”<sup>[1]</sup>而“初税亩”是对地主所有制的承认<sup>[2]</sup>，混淆了奴隶主私田和地主私田，私田奴隶制和地主制的原则区分的错误。

春秋的奴隶制改革，经战国的封建变革到秦代统一中国建立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是先秦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历史演变。秦汉以后就是典型的封建社会了。

二、老子其人和中国古典道学是私田奴隶制改革时代的产物。老子即春秋末叶与孔子同时略早的老聃，他首创中国古典道学，存在一个口传心授的阶段，只有弟子的零简碎牘的记录。大约至三、四代传人相当于彭蒙之师的时期，“因发明序其指意”而出简本《老子》就成为系统的文献。至稷下先生环渊著《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道学乃臻于完备而蔚然成为一大学术的潮流，它为封建变革准备了思想条件；发展为黄老学派、法家和名家；黄老学派和前期法家总结封建变革经验，发展了中国古典道学 韩非集其大成 奠定了封建统一的理论基础。因此，老子、黄老和法家思想是先秦社会的政治和经济的历史演变在观念形态上的反映。

孔丘和儒家学派在春秋末叶代表奴隶主贵族顽固派，在战国封建变革成为定局以后代表地主阶级保守派；墨翟和墨家学派继承综合了奴隶主贵族改革派的思想是代表地主阶级保守派的另一派；庄周及其后学装扮成老子继承人篡改老子学说代表奴隶主贵族没落遗民，是这个历史演变的反动。而私田奴隶制的改革始于管仲，至子产期间，则是具有为封建制奠定基础的进步

性的。

这从先秦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找出了它的相应的哲学的政治的观点。论证了老子、黄老学派和法家是一个思想发展的三个阶段，同时阐明了有关其它几个主要学派的社会阶级背景。

这就讲清了一个时代的哲学，法家思潮，作为分工的一个特定的领域，具有它的先驱者，老子、黄老学派传给它而它便由以出发的特定的思想资料作为前提而产生和形成的历史过程。

三、从中国古典道学的整个体系，从它的内部联系研究、寻找、确定、阐发它的范畴的本来意义 作出确切的解读 力图破译它的玄虚的语言外壳 从逻辑上讲通《老子》以现代明白的哲学语言和思想表达它的合理的义蕴，“把问题提到一定的历史范围之内”<sup>[3]</sup>，注意不以现代的科学形态取代它的古代朴素自发的性质，而适当地反映这一点，使这个古典道学再现于世。我不能说已经做到了这一点，而是力图做到这一点的。

我是搞自然科学的。对于哲学历史问题，只是一个业余的爱好和研究者，只是虚心地向前辈和专业人员学习，向历史学习罢了。这个东西 只当作引玉之砖，千虑之一得 希望引起讨论 深入研究，得出科学的结论，以恢复我们民族的本来面貌，得出马克思主义与传统文化的结合点，来适应我们民族的需要。

老子的哲学思想表现为中国古典道学，它在中国古代有着重大的影响。

对老子的研究 解放以来 权威的见解，一波三折。从“唯物主义的核心道”到“唯心主义的核心道”再到“不能断定‘道’是‘绝对精神’还是‘物质一般’”。这使我们怀疑是风向的变化，还是确从《老子》的实际引出的结论？

老子其人，《老子》其书及其时代 则是西汉以来就存在争议的问题。

老子的“道”是“绝对精神”还是“物质一般”抑或两者固不能断定 应该说有它的本来意义 是存在一个不以后学的“解释”为转移的客观标准的。他代表什么阶级，也是如此。决定的在于弄清“道”的范畴的本来意义 作出确切的解释 而不带上半点的主观随意性。他是哪个阶级的代言人，也就是可以明白的了。

老子其人、《老子》其书及其时代的问题 则在于讲清所有的历史现象，找出符合历史实际的解答。

为了继续展开争论，深入研究，得出科学的结论，提出我的一些看法。

#### 注释

[1]引自郭沫若《奴隶制时代》人民出版社 1973 年版第 238 页。

[2]参见同上书第 35 页。

[3]引自列宁《论民族自决权》，《列宁全集》第 20 卷第 421 页。

## 第一章 老子生活的历史时代

老子生活在春秋奴隶社会的末叶，与孔子同时略早。他是中国古典道学的创始人，其微言大义，有一个口传心授的阶段，大约于三、四代传人 相当于彭蒙之师的时期“，因发明序其指意”而出简本《老子》就成为系统的文献。至稷下先生环渊著《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余言”道学乃臻于完备而蔚然成为一大学术潮流，在我国古代史上占着极其重要的地位。如长江黄河在中国，道学与儒家学派构成传统文化的两大主要思想流派。

历史唯物论认为“物质生活的生产方式制约着整个社会生活、政治和精神生活的过程”在历史上出现的一切社会关系和国家关系，一切宗教制度和法律制度，一切理论观点，只有理解了每一个与之相适应的时代的物质生活条件，并且从这些物质生活条件中被引伸出来的时候，才能理解。“不是人们的意识决定人们的存在，相反，是人们的社会存在决定人们的意识。”<sup>[1]</sup>那末，知人论世，在讨论老子和中国古典道学之前，这里先叙述老子生活于其间的那整个的时代，奴隶社会产生及其没落的始末。

### 第一节 夏禹前是原始公社，夏启后成为奴隶制

中国社会的发展，符合马克思主义关于历史阶段的划分，是经历过原始公社、奴隶制，而进入封建社会的。只是史前无文字记载，是后代根据传说整理成典籍的。到目前为止，《史记·夏本纪》所列举的世代，还没有得到出土的物证。《周书·多士篇》说：

“唯殷先人，有册有典。”文字的册典是从殷开始的。然而这不是说史前传说全不可靠。“唐、虞禅让”正是部落联盟“选贤与能”的一种民主形式，不失为原始公社存在的典型的证据。

原始社会的相当阶段是母系氏族公社，姊妹共夫，兄弟共妻。原始社会的后期，由于生产的发展和抵抗异族的侵犯，男人逐渐成为主力，就转化为父系氏族公社，而生活上仍沿袭着旧氏族的群婚制。传说中的唐、虞时代已是父系氏族公社。尧有两女娥皇、女英共夫舜。《尚书·尧典》谓之“禘降二女为妫汭，嬪于虞”。舜和他的弟弟象共妻娥皇、女英。《楚辞·天问》谓之“眩弟并淫”。这正是典型的亚血族群婚制。

亚血族群婚制，女人是家主，男子是附属物，所生儿子属于女方，长大了又嫁给他族的女儿去做丈夫。父亲即使是酋长，也不能世袭。因为酋长是由部落联盟的宗长选举产生的。自然不会推选别的氏族的女婿。此所以尧不能传位给丹朱，舜不能传位给商均，非其子；丹朱不肖，舜之子亦不肖；而禹传子，亦非由部落联盟选举的继承人；益不肖，而其子启贤。实际上是“益干启位，启杀之”（《晋书·束皙传》引《竹书纪年》）是启篡夺了益的政权，这才是历史的真实。于是“唐、虞禅让”的“大同”之世乃为“夏后殷周继”的“小康”所取代。这象征着中国原始公社的最终崩溃而奴隶制登上历史舞台。这是合于人类社会的历史发展的。

《礼记·礼运篇》说：“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男有分，女有归，货恶其弃于地也，不必藏于己。是故谋闭而不兴，盗窃乱贼而不作，故外户而不闭，是谓大同。”

这正是原始氏族公社的理想化的描述。《礼运篇》又说：“今

大道既隐 天下为家 各亲其亲 各子其子。货力为己 大人世及以为礼 城廓沟池以为固 礼义以为纪 以正君臣 以笃父子 以睦兄弟 以和夫妇 以设制度 以立田里 以贤勇知 以功为己 故谋用是作而兵由此起 禹、汤、文、武、成王、周公由此其选也。——是谓小康。”

综合来看 这是说禹以前是原始公社 没有阶级 没有剥削，财产公有。以后 财产私有 成了阶级社会。禹没有废除“禅让”制，是启用暴力夺取了益的权力，变传贤为传子的。国家也许从此产生，奴隶制乃作为一种政治经济形态出现在历史的舞台上。

考古发掘已初步证明，在河南西部的二里头类型文化，据测定 偃师 二里头第一期为公元前 2080 年—前 1690 年 它有可能反映着夏商之际的社会面貌。出土的生产工具主要是石器，其次是骨器和蚌器。还出土了爵、刀、镞、铃等小型的青铜器。不少陶器的口沿上刻划着二十多种符号，说明当时已有文字的萌芽。墓葬更清楚地显示出阶级的分化和对立。奴隶主贵族的墓葬，墓主仰身直肢 承葬着鼎、豆、觚、爵等陶器以及贝和玉饰。而奴隶的乱葬坑 骨架叠压堆积 躯体残缺不全 表明是被斫杀肢解的。有一个葬坑中骨架俯身屈肢，可能是被缚手活埋的。这些死者大都是青年男女，无疑是被奴隶主贵族杀害的俘虏或奴隶。

从夏启开始的四百余年，是奴隶制的初期，经商和西周而鼎盛，到春秋没落，通过战国乃为封建制所取代。这就是奴隶社会的大略而全部的历史。

## 第二节 商和西周是典型的奴隶社会， 实行公田奴隶制

这已为考古发掘所证实。

河南偃师早期商城遗址和安阳小屯村殷墟的发现，确切地证明“殷代祭祀还大量地以人为牺牲，有时竟用到一千人以上。殷王或者高等贵族的坟墓，也有不少的生殉和杀殉，一墓的殉葬者往往多至四百人。”<sup>[2]</sup>“大规模的殷王陵墓之外有一些小型简陋的墓葬，也有人殉的遗迹，有的墓葬竟有小儿为殉者，可见殷代确已有私人奴隶存在了。”<sup>[3]</sup>

武王战胜商朝 成王平定天下 分封“以藩屏周”分别把“殷民六族”、“殷民七族”、“怀姓九宗”如同土地器物一样赏赐给鲁公、康叔和唐叔。叫这些遗民从此归附周朝 听取使命《左传》定公四年）这所谓“殷民六族”、“殷民七族”及“怀姓九宗”都是殷之遗民或附属于殷的种族奴隶。现在一转手又成了周人的种族奴隶。

周代的青铜器铭文，有不少用奴隶和土田作为赏赐品的记载。

成王的《矢令簋》记：“姜赏令贝十朋 臣十家 鬲百人。”锡汝邦司四百，人鬲 自驭至于庶人六百又五十又九夫。”康王时器的《大于鼎》记：“锡夷司王臣十 千 又三百 人鬲千又五十夫。”

“臣”、“驭”是家内奴隶，“庶人”是生产奴隶，“邦司”是管家奴隶，“夷司王臣”是管夷人的王家奴隶。

奴隶不仅可以赏赐，也可以买卖，《周礼·地官·质人》：“掌成市之货贿、人民、牛马、兵器、珍异。”《秋官·朝士》：“凡得获货贿、人民、六畜者委于朝 告于士。”人民与六畜、货贿同属一类。

孝王时期的《留鼎》记：“我既买汝五〔夫效〕父 用匹马束丝。”用一匹马一束丝买五个奴隶 这就是奴隶的价格。可见奴隶是多么的贱呀！

以上这些现象，不是奴隶社会是不可想象的。

商和西周的土地所有，沿袭原始公社的传统，实行土地国有

化 在平坦地面划分出有一定面积的井田 由公室 王室 分封诸侯百官 由他们享用 而不是私有 以作为俸禄 并用以课验奴隶的勤情。奴隶只是说话的工具，附属于公田，只供役使，用作牺牲、人殉 当成生畜买卖。这是一种公田奴隶制。诗云：“溥天之下 莫非王土 率土之滨 莫非王臣。”就是这一制度的反映。

### 第三节 铁的发展和冶铁技术的发展

井田制施行既久，由于社会人口和繁衍和物质需要的增长，奴隶主残酷地榨取奴隶的剩余劳动，还有自由民自己劳动，在公田外，因地制宜，垦辟私田，这就迫切地要求提高和发展生产力。于是有铁的和冶铁技术的发展。

中国可能在西周发现了铁。《诗·秦风》是秦襄王时的诗有“駉驪孔阜”之句。注家谓马色如铁 故名“驪”，也有径称“铁”的。

至春秋初期，用生铁作家具及其它的应用就已相当广泛。

《国语·齐语》载管仲的话：“美金以铸剑戟 试诸狗马 恶金以铸鉏夷斤櫜 试诸土壤。”“美金”就是青铜；“恶金”就是生铁。《管子·海王篇》说：“今铁官之数曰：一女必有一针一刀，……耕者必有一耒一耜一铤，……行服连轺辇者必有一斤一锯一锥一凿。”

春秋晚期 中国人民就掌握了从铸铁去炭生产钢的技术。新中国成立以来的考古发掘 证明了这一点。如 1952 年 9 月湖南长沙东郊龙洞坡春秋晚期一座楚墓中出现了一件铁匕首。<sup>[4]</sup> 1976 年在长沙杨家山春秋后期 65 号楚墓中发现了一柄钢剑 含碳 0.5% 为中碳钢制品 并经过退火处理。<sup>[5]</sup> 至战国 铁兵器的制作使用 就有相当程度的普及。如 1956 年 10 月 河北易县燕下都 44 号战国晚期墓葬出土了剑、矛、戟、刀、匕首等铁器五种五十一件。<sup>[6]</sup> 就这

样，铁和冶铁技术适应社会物质资料的生产而发现。

《荀子·议兵篇》说：“楚人铁钁，惨如蜂蚕。”秦昭王赞叹“楚之铁剑利而倡优拙”（《史记·范雎列传》），可见钢的生产和铁兵器的使用，最初开始于楚国。

冶铁技术的发展及其应用于耕具，反过来又促使社会物质资料生产的提高，就当时来说，主要是私田开发的普遍化。私田的总和乃逐渐超过公家的井田，因而出现“私肥于公”的局面。奴隶主贵族有着现实头脑的政治家，为了加强公室，就打破公田和私田的区别，承认奴隶主所享用的公田为他们合法私有，与私田一起，一律取税，私田乃取公田而代之。这就导致土地国有化的崩溃，而转变为私田奴隶制，这就是“人有土田”、“人有民人”（《诗·瞻卬》）的制度化，而最终导致整个奴隶制的灭亡。这期间，冶铁技术的发展以及“以铁耕”发挥了重大的作用。

#### 第四节 春秋也是奴隶社会，实行私田奴隶制； 春秋末年到战国是新兴封建变革时代

私田的产生可远溯到西周，而混却公私界限，一律取税，作为私田奴隶制，则开始于春秋的管仲。

厉王时期的《散氏盘》铭文记载，夙国侵犯散国城邑，结果大概是夙国被打败了，便用一块眉田和一块井邑田向散国作赔偿，田地疆界要登山涉水，以树林和道路作界标，毫不平坦规整。

同时还有两个《鬲攸从》器皿：一个是《鬲从盨》，另一个是《鬲攸从鼎》。《盨》铭文叙说有章氏用八邑去向鬲从换田，又有良氏也用五邑换田，都顺当成交。《鼎》铭文叙说，鬲攸从分田给攸卫牧，而攸卫牧没有报酬，遂成讼事，结果是使攸卫牧“具付鬲从其且（租）”献谢“分田邑”。

这都清楚地表明不是受封的公田而是可以自由处理的私田。

这私田，在公田奴隶制时期，只是私家的黑田，原是非法的。厉王顽固坚持土地奴隶国有化，任用虢公长父子和荣夷公实行‘专利’政策，要把私田和奴隶收归国有，《诗》所谓：“人有土田，汝反有之；人有民人，汝覆夺之。”这就遭到拥有私田和奴隶的‘国人’的坚决反对。结果酿成一次政变，厉王被逐至彘（今山西霍县）国人推共伯和行天子事。“专利”政策以失败而告终。

这次政变是什么性质的呢？因为私田是奴隶主强迫奴隶从公田外开垦的，是奴隶主私田，拥有私田的奴隶主，不是所谓‘地主形态’的人；‘力于农穡’的‘庶人’还是耕种奴隶。那末，十三年来的‘共和行政’不是所谓‘地主政权’。因此，应该肯定这只是一次奴隶主反对私田国有化的政变。

共和十四年，厉王死，宣王立，“不籍千亩”就默认了私田的非法存在。

有了私田，私田奴隶主隐蔽奴隶人口，乃有‘隐民’和‘私属徒’，收留逃亡奴隶，乃有‘宾萌’，而这些人及其子女就是所谓“族属”。都是属于奴隶主所有的‘民人’。这表明随着土地国有化的崩溃，奴隶国有化也相应废弛。宣王‘料民于太原’（《史记·周本纪》）检查奴隶人口，作了又一次挣扎，终不可救。至平王东迁，西周就灭亡了。

私田的演变，到春秋转化为私田奴隶制，其发展是极不平衡的，经历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奴隶主贵族有着现实头脑的政治家，把公田私有化，承认私田的合法化，改革赋制，公布法律，强制纳税，镇压奴隶，选贤任能，富国强兵，实行兼并，以称霸天下，于是先后相继出现一些强大的公室。“齐、晋、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晋阻三河，齐负东海，楚介江淮，秦困雍